

# 福建漳平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摘要）

### 目录

重要提示.....	- 2 -
第一节 基本情况简介.....	- 3 -
第二节 会计数据及业务数据摘要.....	- 5 -
第三节 经营情况分析.....	- 7 -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 12 -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16 -
第六节 公司治理.....	- 18 -
第七节 股东大会情况.....	- 24 -
第八节 董事会报告.....	- 26 -
第九节 监事会报告.....	- 28 -
第十节 重要事项.....	- 31 -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备查）.....	- 32 -

##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年度报告已提交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

本年度报告中“本公司”“本行”“福建漳平民泰村镇银行”“民泰银行”均指福建漳平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年度报告所载财务数据及指标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除特别说明外，为本公司合并数据，以人民币列示。

本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厦门分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厦门分所）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报告中所涉及的内容及数据未经授权不得转载。

福建漳平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本行董事长陈云标、代理行长江健慧、分管财务工作副行长许乃良、综合部总经理陈盛林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会计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 第一节 基本情况简介

###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法定中文名称：福建漳平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福建漳平民泰村镇银行，下称“公司”）

（二）法定代表人：陈云标

（三）联系地址：福建省漳平市桂林路 179-185 号

联系电话：0597-7668889

传真：0597-7668889

电子邮箱：lybams012@162.com

（四）注册地址：福建省漳平市桂林路 179-185 号

邮编：364400

公司网址：<https://www.zpmtrb.com.cn/>

客服热线和投诉电话：95343

（五）信息披露方式：总行营业厅及本公司官网

（六）其他有关资料

成立时间：2010 年 5 月 31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71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800555089491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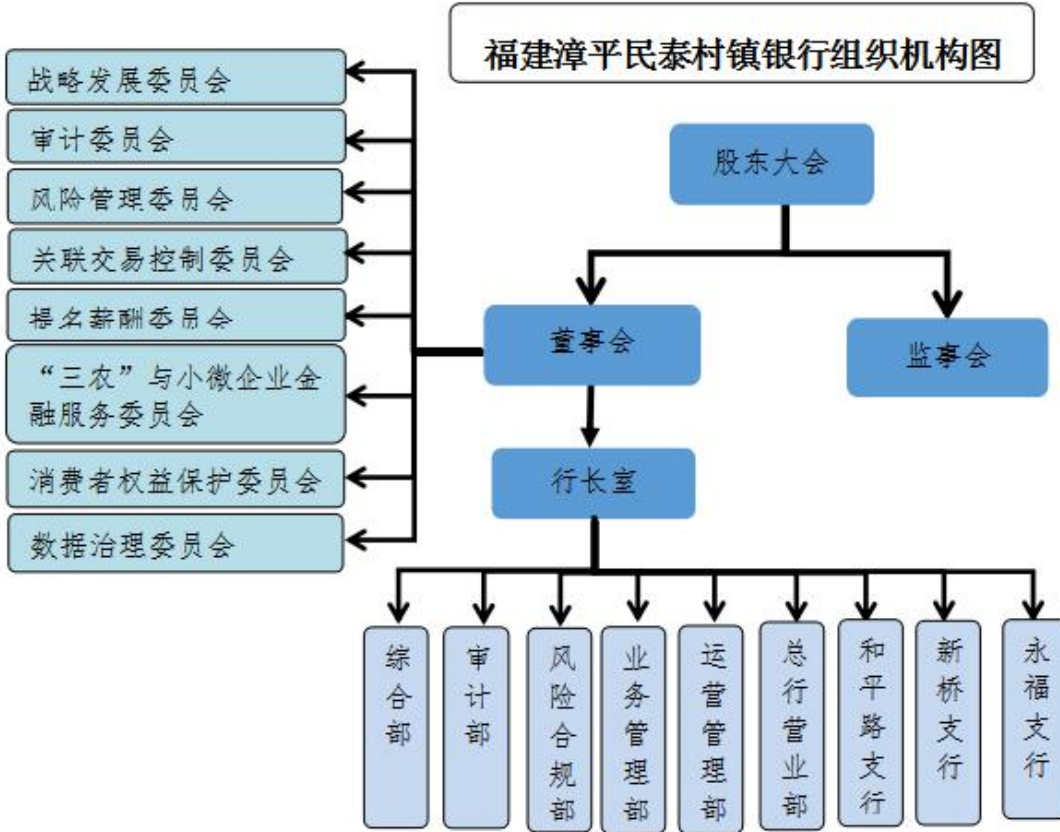
金融许可证号：S0004H335080001

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厦门分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厦门市海山路 16 号海运大厦 8 楼

（七）本报告以中文编制。

## 二、公司组织架构图



3 家支行具体信息如下：

支行名称	地址	联系电话
福建漳平民泰村镇银行和平路支行	漳平市和平中路 138 号	0597—7666868
福建漳平民泰村镇银行新桥支行	漳平市新桥镇西埔村麦元碧灵南路 40 号	0597—7666018
福建漳平民泰村镇银行永福支行	漳平市永福镇步云东路 3 号	0597—7666158

## 第二节 会计数据及业务数据摘要

### 一、主要会计数据与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本期增减 (%)
总资产	88072.84	81587.85	7.95
总负债	75049.33	69077.07	8.65
营业收入	3659.88	3793.5	-3.52
利润总额	1213.21	1360.09	-10.8
净利润	940.25	1019.17	-7.74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3	0.14	-7.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7.32	8.17	-10.4

### 二、补充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57052.9	43757.24	40747.60
其中：个人	55189.77	43009.17	39713.74
公司	3404.99	1962.84	214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1541.86	1214.77	1106.14
吸收存款总额	69261.27	65900.61	51631.69
其中：活期存款	27565.14	34105.16	22579.16
定期存款	41137.13	31345.45	28645.74
存入保证金	559.00	450	400

### 三、公司财务监管指标情况

单位：%

主要指标	标准值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资本充足率	≥10.5	24.49	27.17	29.77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7.5	23.41	26.13	28.75
一级资本充足率	≥8.5	23.41	26.13	28.75
流动性比例	≥25	77.96	86.33	85.98
不良贷款率	≤5	0.76	0.79	1.29
拨备覆盖率	≥150	439.96	331.71	204.31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占资本净额比例）	≤10	2.94	3.08	3.08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占资本净额比例）	≤50	23.27	23.17	23.76

#### 四、报告期末资本充足率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指标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风险加权资产	55623.88	47869.74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3023.51	12508.67
一级资本净额	13023.51	12508.67
总资本净额	13620.78	13006.49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23.41	26.13
一级资本充足率（%）	23.41	26.13
资本充足率（%）	24.49	27.17

#### 五、报告期末公司股东权益变化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	7100.00	0	0	7100.00
资本公积	0.50	0	0	0.50
盈余公积	1184.13	90.32	0	1274.45
一般风险准备	1132.73	106.75	0	1239.48
未分配利润	3093.42	940.24	624.57	3409.09
股东权益合计	12510.77	1137.31	624.57	13023.51

### 第三节 经营情况分析

#### 一、公司主要经营范围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从事同业拆借；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从事银行借记卡业务；代理保险业务；企财险、家财险、与贷款业务直接相关的保险、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政策许可的其他业务。

#### 二、公司主要投资及营业收入情况

##### （一）分支机构基本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辖 1 个总行营业部、3 家支行，机构总数较上年增加 0 家。

##### （二）营业收入情况

业务种类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增长比例 (%)
利息净收入	3614.16	3764.32	-3.9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1.93	24.10	-8.98
投资收益	0.00	0.00	0.00
其他业务收入	0.00	0.92	-100.00
合计	3659.88	3793.50	-3.52

#### 三、风险管理情况

2021 年，我行切实加强全面风险管理，推进风险偏好的传导与落实，董事会、经营层等各司其职，有效管理全行风险，全行风险管理能力进一步增强。

##### （一）战略风险

2021 年，我行战略规划是保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抗疫和支持复工复产力度不降低，坚持支农支小大方向不变，坚

持业务发展与风险防控两手抓。在巩固发展成果的基础上，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打造好漳平民泰事业更高质量、更可持续发展的坚实基础。

## （二）信用风险

2021年，我行定位于服务“三农”与小微企业，较好地控制信用风险。一是我行坚持推进信贷结构调整，切实加大普惠金融力度，持续推动绿色信贷；二是着力提升专业化管理能力，加强贷前准入环节风险识别和防范，提高贷中信贷审批和放款审核质量，推进贷后专业化和抵押品集中化管理，提升风险处置效能；三是加强授信风险管理，完善公司统一信用风险监测，强化线上控险，不断提升信贷管理智能化、精细化水平；四是强化资产保全经营职能，树立公司一体化经营、一体化处置理念，采取审慎的核销制度、提足损失准备金、加大表内外资产现金回收力度等措施强化不良处置效能，加大违规问责力度，塑造良好信贷文化。

目前我行风险主要发生在永福区域，不良贷款占比达89.42%，永福镇以花卉为主要产业，行业集中度较高，近几年花卉市场行业持续低迷，花卉行情受各方面因素影响，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因素。

截至报告期末，我行不良贷款余额350.45万元，不良贷款率0.6%。

## （三）流动性风险

2021年，我行各管理层充分理解各个层面的流动性风险，较好地把控风险及分析管理风险，积极结合公司开展的存款贷业务及财务实力、流动性风险偏好和市场经济形势等相关影响因素，认真确定了本行流动性偏好。按季开展流动性压力测试，按年开展流动性风险应急演练，定量评估在市场波动或出现危机时



面临的流动性风险状况，深入分析公司承受风险冲击的能力、在支付能力出现问题时的紧急融资能力和全行各层级人员的风险应急处置能力及防范风险的应变水平，有效预防和缓释流动性风险事件造成的冲击。进一步明确流动性管理的策略、政策和程序，完善资产负债总量和期限结构管理，有效提升全行流动性风险管理能力。

截至报告期末，我行流动性比 77.96%，流动性匹配率 147.23%，核心负债比例 62.34%，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 90.24%，存贷比为 80.51%，均符合监管指标要求。报告期内，流动性资产短期流动性水平总体情况较为理想，变化趋势不大，流动性资金充足，流动性风险较低。

#### **（四）市场风险**

我行主要业务为吸收存款、发放贷款，受利率波动影响较大，因此当前面临的市场风险主要为利率风险。贷款利率可能将因 LPR 的变动，贷款利率随市场而变动。报告期内，我行持续完善市场风险管理体系，有序开展市场风险管理工作。一是合理配置本行的资产负债结构，合理搭配存贷款期限及结构，防范存贷款期限错配及授信集中度过高带来的风险，强化利率风险管理水平。二是坚守“支农支小”市场定位，不断扩大本行基础客户群，积极开展基础客户群营销活动及深入开展“营销点、示范点”活动。三是加大宣传力度，提高社会认知度。深入乡镇和农村，广泛宣传本行的机构性质、服务对象、市场定位，提高本行社会认知度，培养农民和小微企业对本行的认同感。四是因地制宜，创新本行产品及服务。结合当地客户需求，不断开发特色金融产品及服务，提高客户忠诚度及满意度，进而提高本行市场竞争力。

#### **（五）操作风险**

报告期内，我行紧紧围绕各项监管政策要求及我行内部规章制度规定，严格执行董事会及其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确定的操作风险管理战略，加强操作风险管理工作，建立常态化的检查机制，强化内控及员工行为管理，通过开展“内控合规管理建设年”自查、条线日常检查、专项审计等手段，加强对机构、人员的检查及处罚力度，营造合规经营、规范操作的良好氛围，逐步提高我行操作风险管理水平。报告期内，我行未发生重大操作风险事件。

#### **（六）声誉风险**

报告期内，我行声誉风险和舆情管理工作有序开展，将舆情防控与日常经营管理有效结合，声誉风险管理整体状况良好，没有发生声誉风险或负面事件。一是加强舆情日常管理，密切关注省市县媒体、互联网论坛、微信、微博等传统媒体及新媒体对我行的报道情况及舆情动向，加强对关键环节、重点领域的舆情管理。二是完善舆情管理体系，根据不断变化的内外部环境和监管要求对相关制度进行修改。

#### **（七）洗钱风险**

报告期内，我行贯彻落实“风险为本”的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工作要求，推进各项工作有效开展。我行完善了机制建设，综合采用系统管理和人工维护相结合的方式完成洗钱风险评估及客户分类管理等工作。我行结合有效性评估、全面排查、反洗钱知识测试等手段，进一步提升全行员工对反洗钱工作的认识，洗钱风险防控成绩显著。同时，我行积极履行社会责任，重点宣传洗钱、恐怖融资的危害以及涉众型洗钱犯罪的案例等，提高社会公众对“三反”工作的关注度和洗钱风险的认知度。

### **四、业务经营情况**

## （一）业务数据

截至报告期末，我行资产总额 88072.84 万元，同比增长 7.95%。其中各项贷款余额 58594.76 万元，户均贷款 11.6 万元。负债总额 75049.33 万元，同比增长 8.65%，其中各项存款余额 69261.27 万元。全行实现各项收入 5240.47 万元，实现利润总额 1213.21 万元，净利润 940.25 万元。

## （二）主要监管指标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我行资本充足率 24.49%，核心资本充足率 23.41%，流动性比例 77.96%，均控制在监管指标要求的范围内。涉农贷款余额 47025.9 万元，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29431.73 万元，小微企业贷款户数为 1627 户。

## （三）支农支小业务开展情况

报告期内，我行累计发放农户贷款 56955.69 万元、2541 户，余额 41664.1 万元；累计发放小微企业贷款 43711.31 万元、1742 户，余额 29431.73 万元，农户和小微企业贷款余额占各项贷款余额 90.09%。

## （四）关联交易情况

### 1. 关联交易发生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关联交易表内外授信金额为 474.8 万元，余额 403.6 万元，占资本净额 2.94%，符合“全部关联度指标控制在 50%之内”的监管要求。

### 2. 重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关联交易相关情况。

##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我行总股本无变动，为 7100 万股，共 7100 万元。

### 二、股东情况

#### （一）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东总数为 10 户。

#### （二）股本结构情况表

股东类型	持股额（万股）	股东数（户）	持股比例（%）
金融机构法人股	4757	1	67
国有法人股	710	1	10
企业法人股	1420	5	20
自然人股	213	3	3
合计	7100	10	100

报告期内，我行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动。

#### （三）重大股权变动情况

1. 报告期内，未发生股权转让、质押情况，不存在损害本行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

2. 截至报告期末，股权冻结比例 4.51%。

#### （四）股东及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持股额（万股）	持股比例（%）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机构法人股	4757.00	67.00
漳平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股	710.00	10.00
福建省漳平木村林产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股	354.29	4.99
千百汇（漳平）工艺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股	320.21	4.51
福建中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股	319.50	4.50
福建省漳平市建平酒业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股	284.00	4.00
漳平市惠龙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股	142.00	2.00

陈建华	自然人股	106.50	1.50
吴伟国	自然人股	71.00	1.00
郑佰青	自然人股	35.50	0.50
合计	7100	7100.00	100.00

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权完成托管事宜，托管机构为海峡股权交易中心（福建）有限公司，股权托管比例 100%。

截至报告期末，千百汇（漳平）工艺有限公司因陷入债务纠纷，其持有本行股权被多家法院查封冻结，未能持续符合商业银行股东资质条件。

### 三、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及最终受益人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主要股东	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最终受益人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无	无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漳平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是	漳平财政局	漳平财政局	漳平财政局
福建省漳平木村林产有限公司	是	木村（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吴哲彦	吴哲彦
千百汇（漳平）工艺有限公司	否	厦门千百汇工艺美术品有限公司	黄金旺	黄愨、黄金旺、白瑞丽
福建中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否	卢庆坚	卢庆坚	卢庆坚、许日海、胡文西、邓日光、唐文辉、邓文忠、陈宇星
福建省漳平市建平酒业有限公司	是	李宝超	李宝超	李宝超、张金珠
漳平市惠龙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否	吴惠国	吴惠国	吴惠国、刘龙
陈建华	否	陈建华	陈建华	陈建华
吴伟国	是	吴伟国	吴伟国	吴伟国
郑佰青	否	郑佰青	郑佰青	郑佰青

注：以上股东均无一致行动人，无关联关系。

#### 四、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关联交易情况

##### (一) 关联方未结算项目金额

###### 1. 存款余额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漳平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096616.01	1701806.54
福建省漳平木村林产有限公司	59382714.29	79904478.00
福建中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8012.20	565884.04
合计	61567342.50	82172168.58

###### 2. 存款应付利息余额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漳平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1256.62	907.64
福建省漳平木村林产有限公司	471705.81	545447.38
福建中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77.80	500.21
合计	473040.23	546855.23

###### 3. 本行在关联方存放同业款项余额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5,801,476.04	315,466,379.14
合计	195,801,476.04	315,466,379.14

###### 4. 本行在关联方的存放同业应收利息余额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72898.51	2651329.27
合计	1472898.51	2651329.27

##### (二) 其他关联交易

###### 1. 存放同业利息收入

关联方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689945.91	6889807.82
合计	5689945.91	6889807.82

###### 2. 其他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行向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支付 IT 系统外包服务费 260.00 万元。

报告期内，我行与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关联交易活动遵循商业原则，做到公开、公平、公正，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

##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提名股东	兼职情况	是否持有股份
陈云标	董事长	男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杭州分行行长 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董事 江苏邗江民泰村镇银行监事长	否
赖华源	执行董事 行长	男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	福建漳平民泰村镇银行行长	否
吴伟国	执行董事 副行长	男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	福建漳平民泰村镇银行副行长	是
陈振达	股东董事	男	漳平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漳平市国有资产管理中心主任	否
李新明	股东董事	男	福建省漳平市建平酒业有限公司	漳平市建平酒业有限公司及裕达商务酒店总经理	否
郑忠鸣	监事长	男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	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股东董事 广州白云民泰村镇银行监事长	否
陈丽青	股东监事	女	福建省漳平木村林产有限公司	福建省漳平木村林产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否
陈盛林	职工监事	男	福建漳平民泰村镇银行	福建漳平民泰村镇银行综合部总经理	否
许乃良	行长助理	男		无	否

#### (二) 选举、更换本公司董事、监事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报告期内，福建漳平民泰村镇银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动。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拟聘任许乃良为福建漳平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的议案》，但截至报告期末，未上报任职资格报告。

#### (三) 薪酬制度及年度薪酬



## 1. 薪酬制度

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固定薪酬为合同薪酬的 35%，绩效薪酬为合同薪酬的 65%。其他员工的工资绩效构成为基本工资加岗位工资加工龄工资加计件工资加绩效。实行薪酬延期支付，延期支付薪酬范围包括年薪制中的绩效薪酬和贷款等业绩奖励。

## 2. 年度薪酬

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共有 9 人（含离职人员），在本公司领取薪酬共有 4 人，年度薪酬情况如下：

年度薪酬总额	184.23 万元
金额最高的前三名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总额	164.68 万元
薪酬在 90 万元以上	0 人
薪酬在 50-90 万元（含）	2 人
薪酬在 20-50 万元（含）	1 人
薪酬在 0-20 万元（含）	1 人

注：不在公司领取报酬津贴的董事、监事有陈云标、陈振达、李新明、郑忠鸣、陈丽青等 5 人。

## 二、员工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我行共有员工 68 人，其中中层及以上管理人员 21 人，占 32.35%；业务人员 39 人，占 57.35%。按年龄结构划分，45 岁以下员工 57 人，占 83.82%；超过 45 岁及以上员工 11 人，占 16.18%；按文化结构分，本科及以上学历员工 46 人，占比 67.65%，本科以下占比 32.35%。

## 第六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商业银行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制定《福建漳平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福建漳平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福建漳平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福建漳平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建立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为主体的公司治理架构，并不断健全完善法人治理制度，为建立科学有效的决策、监督、执行机制提供保障。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我行制定《福建漳平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福建漳平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评估办法》，修订《福建漳平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福建漳平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福建漳平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福建漳平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福建漳平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福建漳平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层工作细则》。

####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职责如下：制定和修改公司章程；审议通过股东大会事规则；决定本行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审议批准本行的发展规划；选举和更换董事、由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董事会报告、监事会报告；审议批准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对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对本行合

并、分立、解散和清算等事项作出决议；授权董事会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审议持有本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三以上的股东的提案；通报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对本行的监管意见及本行执行整改情况；通报监事会对董事的评价结果；通报监事会对监事的评价结果；审议法律、法规和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公司严格按照《福建漳平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福建漳平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开股东大会，建立健全股东沟通的有效渠道，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股东大会召开 2 次，其中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1 次，听取 6 个议案，审议通过 12 个议案。

公司的大股东不存在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经营和决策活动的情形，没有占用公司的资金或要求为其担保或为他人担保，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与公司明确分开。

公司实际控制人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浙江民泰商业银行）前身系成立于 1988 年 5 月的温岭城市信用社，2006 年正式转制为城市商业银行，是一家专门从事小微金融服务的专营银行。浙江民泰商业银行始终以客户为中心、以市场为导向，建立了条线化、专业化、流程化的组织架构，形成责权明确、运行高效、管控到位的工作机制。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设有台州、舟山、杭州、成都、宁波、上海、义乌、嘉兴、绍兴、温州、衢州、丽水、湖州 13 家分行，在浙江、江苏、福建、广东、重庆、西藏等省市主发起设立了 10 家民泰村镇银行，全行分支机构数达 265 家。自 2010 年开始连续跻身英国《银行家》杂志“全球银行 1000 强”。

## （二）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的任职符合《公司法》《商业银行法》及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和任职条件，具备履职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素质。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届满可选举连任。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董事会由5名成员组成：董事长1名，执行董事2名，非执行董事2名。

董事会职责如下：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制订本行的经营发展战略并监督战略的实施，制定本行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订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分立、合并、变更本行形式、解散、设立分支机构等方案；制订本行资本规划，承担资本管理最终责任；定期评估并完善本行公司治理；决定本行内部管理机构设置；聘任或者解聘本行行长；根据行长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本行副行长、行长助理、财务会计、风险合规、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等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制订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制订本行的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对本行风险管理承担最终责任；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负责本行的信息披露，并对本行的会计和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最终责任；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审议并批准本行重大贷款、重大投资、重大资产处置方案、重大关联交易；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聘请或者更换为本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向股东大会通报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对本行的监管意见及本行执行整改情况；监督本行高级管理层的履职情况，确保高级管理层有效履行管理职责；法律、法规或本章程规定，以及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董事会按照《福建漳平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召集、召开，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福建漳平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决策、授权和表决。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4次董事会会议，其中2次通讯会议，共听取15项议案，审议通过35项议案。

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薪酬委员会、“三农”与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和数据治理委员会等8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在《福建漳平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福建漳平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指引下，积极开展工作，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共计召开18次会议，审议通过40项议案，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独立、专业的意见，进一步提高董事会决策的高效率和高质量。

### **（三）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长的任职符合《公司法》《商业银行法》及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的规定和任职条件，具备履职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素质。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届满可选举连任。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监事会由3名成员组成：监事长1名，非职工监事1名，职工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福建漳平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监事会职责如下：监督董事会确立稳健的经营理念、价值准则和制定符合本行实际的发展战略；定期对本行发展战略的科学性、合理性和有效性进行评估，形成评估报告；对本行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进行监督检查并督促整改；对董事、监事

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要求董事长、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纠正其损害本行利益的行为；对董事的选聘程序进行监督，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专项审计和离任审计；对董事长、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质询；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向股东大会报告监事会对董事会及其董事、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行职责的评价结果；对违反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及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建议；派员列席董事会会议；检查监督本行的财务活动；对全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进行监督；定期与银行业监督管理部门沟通本行情况；其他法律、法规、规章及本章程规定应当由监事会行使的职权。

监事会按照《福建漳平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召集、召开，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福建漳平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决策、授权和表决。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4次监事会会议，其中2次通讯会议，共听取13项议案，审议通过16项议案。

#### **（四）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股东、员工、客户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

#### **（五）关于信息披露**

我行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村镇银行监管指引》《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办法》等法律法规，进一步完善《福建漳平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不断提高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并确保所有股东都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能够严

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各类风险管理状况、公司治理、主要股东股权信息、年度重大事项等信息。

### 三、公司决策、监督、执行体系

公司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大会，通过董事会和监事会对公司经营情况进行管理和监督。行长由董事会聘任，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全面负责。公司实行一级法人体制，各支行均为非独立核算单位，其经营活动由总行授权，并对总行负责。

公司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独立法人，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等方面完全独立，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均能独立运作。

## 第七节 股东大会情况

### 一、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和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2021 年 4 月 22 日，我行在漳平市桂林路 179-185 号三楼会议室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全体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参加了本次会议，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 7100 万股，占比 100%，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福建漳平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当地监管等部门领导莅临会议，陈云标董事长担任本次大会主持人。会议听取《2020 年度经营工作报告》《董事、监事、高管人员 2020 年度履职评价报告》《2020 年度股东资质评估报告》《2020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工作报告》等 4 项议案；用记名逐项投票方式审议通过《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等 9 项议案。

### 三、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2021 年 11 月 29 日，我行在漳平市桂林路 179-185 号三楼会议室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参加了本次会议，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 7100 万股，占比 100%，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福建漳平民泰村镇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当地监管等部门领导莅临会议，陈云标董事长担任本次大会主持人。会议听取《2021年1-9月经营工作报告》《2021年1-9月关联交易管理工作报告》等2项议案，审议通过《股东评估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组织落实股东承诺管理工作的议案》等3项议案。

## 第八节 董事会报告

###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4 次会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2021 年 3 月 12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讯表决），有权参与表决董事共 5 名，出席会议的董事共 5 名，占有权表决董事的 100%，符合《福建漳平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审议通过《2021 年度经营目标》《关于 2021 年度呆账贷款核销的议案》等 2 项议案；

（二）2021 年 4 月 22 日在漳平市桂林路 179-185 号三楼会议室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有权参与表决董事共 5 名，出席会议的董事共 5 名，占有权表决董事的 100%，符合《福建漳平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听取《2020 年度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工作报告》《2020 年度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报告》《2020 年度董事会提名薪酬委员会工作报告》《关于落实龙岩银保监分局反馈监管意见整改情况的报告》《关于落实发起行审计组反馈常规审计意见整改情况的报告》《2020 年度反洗钱工作报告》《2020 年度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评估报告》《2020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2020 年度“三农”与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工作报告》《2020 年度数据治理工作报告》等 10 项议案，审议通过《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0 年度经营工作报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2021 年度资本评估报告》《2020 年度股东资质评估报告》《2020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工作报告》《2020 年度内控评价报告》《2020 年度合规风险评估报告》《2020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2020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2021 年度高级管理层绩效考评实施方案》

《关于董事会对行长授权事项的议案》《2020 年度审计工作报告》《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福建漳平民泰村镇银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福建漳平民泰村镇银行高级管理层工作细则〉的议案》《福建漳平民泰村镇银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提案》等 21 项议案。

(三)2021 年 9 月 30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讯表决)，有权参与表决董事共 5 名，出席会议的董事共 5 名，占有权表决董事的 100%，符合《福建漳平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

(四) 2021 年 11 月 29 日在漳平市桂林路 179-185 号三楼会议室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有权参与表决董事共 5 名，出席会议的董事共 5 名，占有权表决董事的 100%，符合《福建漳平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听取《2021 年 1-9 月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报告》《关于落实 2020 年度经营评价及监管意见整改情况的报告》《2021 年 1-9 月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2021 年 1-9 月“三农”与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工作报告》《2021 年 1-9 月数据治理工作报告》等 5 项议案，审议通过《2021 年 1-9 月经营工作报告》《2021 年 1-9 月关联交易管理工作报告》《2021 年 1-9 月审计工作报告》《股东评估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修订〈2021 年度高级管理层绩效考评实施方案〉的议案》《关于拟聘任许乃良为副行长的议案》《关于组织落实股东承诺管理工作的议案》《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案》等 10 项议案。

## 第九节 监事会报告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4 次会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2021 年 3 月 12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讯表决），有权参与表决监事共 3 名，出席会议的监事共 3 名，占有权表决监事的 100%，符合《福建漳平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听取《2021 年度经营目标》，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呆账贷款核销的议案》；

（二）2021 年 4 月 22 日在漳平市桂林路 179-185 号三楼会议室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有权参与表决监事共 3 名，出席会议的监事共 3 名，占有权表决监事的 100%，符合《福建漳平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听取《2020 年度经营工作报告》《关于落实龙岩银保监分局反馈监管意见整改情况的报告》《关于落实发起行审计组反馈常规审计意见整改情况的报告》《2020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工作报告》《2020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2020 年度反洗钱工作报告》《2020 年度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评估报告》《2020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等 8 项议案，审议通过《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董事、监事、高管人员 2020 年度履职评价报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2020 年度内控评价报告》《2020 年度合规风险评估报告》《2020 年度审计工作报告》《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等 9 项议案；

（三）2021 年 9 月 30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讯表决），有权参与表决监事共 3 名，出席会议的监事共 3 名，占有权表决监事的 100%，符合《福建漳平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

限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听取《2021年上半年经营工作报告》，审议通过《2021年上半年关联交易管理工作报告》。

（四）2021年11月29日在漳平市桂林路179-185号三楼会议室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有权参与表决监事共3名，出席会议的监事共3名，占有权表决监事的100%，符合《福建漳平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听取《2021年1-9月经营工作报告》《关于落实2020年度经营评价及监管意见整改情况的报告》《2021年1-9月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等3项议案，审议通过《2021年1-9月关联交易管理工作报告》《2021年1-9月审计工作报告》《2021年1-9月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报告》等3项议案。

## **二、监事会就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根据《公司法》《福建漳平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情况进行了监督，并发表以下意见：

###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依法经营，规范管理，决策程序合法有效、风险防控及内控工作不断深化，经营活动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未发现董事、高管层成员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 **（二）公司治理完善情况**

报告期内，第四届董事会认真、忠实地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各项职责，严格贯彻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守法合规，工作勤勉尽职，较好地发挥了决策作用，公司治理结

构得到了进一步的完善。

### **（三）公司财务报告真实性**

《福建漳平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财务会计报告》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厦门分所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进行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经审计后的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四）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公司对关联企业和关联自然人的授信管理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未发现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 **（五）内部管理情况**

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厦门分所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和风险管理情况进行审计评估。审计认为：公司已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建立了合理有效较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基本覆盖了全公司业务各个环节，并得到有效执行，未发现内部控制方面存在重大缺陷。

### **（六）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董事会能认真、全面地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

## 第十节 重要事项

###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对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因与贷款客户借款合同纠纷作为原告提起诉讼的标的合计 837.43 万元，已受理 837.43 万元，其中已判决 837.43 万元，均已胜诉。

### 二、收购、吸收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收购、吸收合并事项。

### 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一）重大托管、承包、租赁、委托资产管理事项

报告期内，根据《商业银行股权托管办法》规定，公司将全部股份委托海峡股权交易中心进行集中登记托管。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也不存在以前发生持续到报告期的承包事项。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同情况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1,143,783.23	1,123,974.19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336,667.00	920,000.0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73,333.33	336,667.00
以后年度	0.00	73,333.33
合计	1,553,783.56	2,453,974.52

#### （二）重大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也不存在以前发生持续到报告期的

重大担保。

#### 四、公司承诺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需要说明的承诺事项。

#### 五、公司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解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厦门分所承担公司法定和补充财务报告审计服务工作。

#### 五、金融消费者投诉处理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发生投诉件 10 件，其中 9 起为客服热线转办，1 起为龙岩银保监分局转办。10 起投诉件都已开展了回访工作，其中 9 起客户满意投诉处理，1 起客户不满意，投诉解决率为 100%，投诉满意度 90%。

#### 六、其他事项

公司没有注册地址变动、被监管部门和司法部门处罚情况等重要事项。

###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备查）

《福建漳平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财务会计报告》已经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厦门分所根据国内审计准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注册会计师米家坤、陈祖珍签字。